

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

茲同意國立嘉義大學_____年度_____學系畢(結)業
生_____，於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，於
本校參加半年教育實習。本校願意與國立嘉義大學簽訂實習契約，共同執行教育部及
國立嘉義大學 109 年度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實施計畫。

實習 機構	實習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特教(_____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園	
	實習學校(園所)：	
	實習學校電話：	實習學校傳真：
	校(園)長簽章：	教務(園)主任簽章：
實習 生 基 本 資 料	就讀系所班級：	_____年度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間部) 畢(結)業
	姓名： (本人簽章)	學號：
	出生年月日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身分證字號：	手機：
	E-mail：	
	通訊住址：□□□-□□	
	取得師資生資格開始修習教育學程年度 ____年____月	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能實習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說明：

1. 依據教育部「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」第 10 條辦理。
2. 依據教育部法規，每位實習輔導教師(需為具 3 年以上教學年資之編制內專任教師)原則上僅能輔導 1 名實習生，敬請貴校預先酌予評估可輔導之實習生人數。
3. 若為 107 年 2 月 1 日後才取得師資生身分者，需先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可實習，本校將於教育部放榜後函送貴校「自始不具實習資格」之名單。
4. 取得貴校同意書並經確認後，本校將再與貴校辦理簽訂實習契約。
5. 「機構同意書」第一聯由實習生繳回師培大學，第二聯請留存於實習機構。

第二聯 實習機構留存

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

茲同意國立嘉義大學_____年度_____學系畢(結)業
生_____，於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，於
本校參加半年教育實習。本校願意與國立嘉義大學簽訂實習契約，共同執行教育部及
國立嘉義大學 109 年度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實施計畫。

實習機構	實習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特教(_____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園	
	實習學校(園所)：	
	實習學校電話：	實習學校傳真：
	校(園)長簽章：	教務(園)主任簽章：
實習生基本資料	就讀系所班級：	_____年度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間部) 畢(結)業
	姓名： (本人簽章)	學號：
	出生年月日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身分證字號：	手機：
	E-mail：	
	通訊住址：□□□-□□	
	取得師資生資格開始修習教育學程年度 ____年____月	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能實習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說明：

1. 依據教育部「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」第 10 條辦理。
2. 依據教育部法規，每位實習輔導教師(需為具 3 年以上教學年資之編制內專任教師)原則上僅能輔導 1 名實習生，敬請貴校預先酌予評估可輔導之實習生人數。
3. 若為 107 年 2 月 1 日後才取得師資生身分者，需先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才可實習，本校將於教育部放榜後函送貴校「自始不具實習資格」之名單。
4. 取得貴校同意書並經確認後，本校將再與貴校辦理簽訂實習契約。
5. 「機構同意書」第一聯由實習生繳回師培大學，第二聯請留存於實習機構。